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卓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

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批次）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以2022年为基数，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或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2024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未达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批次）规定的第二个归属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故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8.50万股均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董事长卓序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董事黄海先生作为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